

证券代码：832217

证券简称：丰禾支承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徐州丰禾回转支承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成林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141,33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在任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41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41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0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41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 2020 年年度公司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以及 2021 年年度开展业务所面临的市场形势，公司编制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41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1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1-006）、《2020 年年报报告摘要》（2021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41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 10,068,339.75 元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2,032,951.86 元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4,244,63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股利 2,424,463.50 元人民币，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41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酌定审计费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41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彭淮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孙平、孙慧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徐州丰禾回转支承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江苏彭淮律师事务所关于徐州丰禾回转支承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徐州丰禾回转支承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8 日